

健帆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健帆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0年11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1月6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等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

公司董事长董凡先生召集和主持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健帆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生物材料项目投资协议书>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未来产能扩增过程中的吸附树脂等原材料供应，谋求公司长远稳健发展，同意公司与珠海高栏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健帆生物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生物材料项目投资协议书》。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签订生物材料项目投资协议书及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健帆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生物材料项目投资协议书》的约定，为保障公司生物材料项目的实施，同意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珠海健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作为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1亿元，公司持股比例为100%。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签订生物材料项目投资协议书及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健帆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11 日